

##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1年3月1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发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2021年3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在公司深圳及香港办公场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电话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因董事长、副董事长均通过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为主持会议便利，根据董事长提议和半数以上董事口头同意，由董事/总经理王永新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委托2名，董事赵耀铭、董事邓伟栋因另有公务事先审阅了会议文件，委托董事/总经理王永新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并签署文件。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会全体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职能部门负责人现场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

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关于《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 **四、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并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0 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777,489,422.93 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 329,929,747.75 元，董事会在听取了股东/投资者、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意见后，提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 1、按母公司净利润计提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32,992,974.77 元；
- 2、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总股份数 6,740,120,1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835,774,894.14 元（含税），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口径当期实现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9%；
- 3、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1,348,024,023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 8,088,144,137 股。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7]。

### 七、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八、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本公司于 2018 年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向经贸船务发行股份 7.67 亿股，同时收购了经贸船务下属四家公司 100% 股权。在收购过程中，经贸船务就收购资产自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做出了相关承诺。公司对 2020 年度被收购资产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做出了说明。

被收购资产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 70,428.40 万元，2020 年承诺净利润为 75,922.07 万元，承诺三年累积净利润为 153,595.55 万元，承诺期内累积实现净利润为 187,578.69 万元，实际完成累积净利润业绩承诺的 122.13%。

董事会同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 2021[018]。

#### **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 **十一、《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及存放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1[019]号）。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及存放情况专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二、关于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一年内向境内外银行申请备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从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向境内外银行申请不超过 10.6 亿美元备用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向境内外银行申请不超过 2 亿美元备用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书面授权之人士代表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三、关于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等相关工作；聘用期限为一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2021 年度的审计费用拟不超过 340 万人民币。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1 年度继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号）。

#### **十四、关于追加确认 2020 年度与中石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公司2020年度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石化”或“中石化集团”)及下属公司发生的超出股东大会授权金额的价值3.01亿元人民币油品运输的关联交易予以追加确认。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副董事长吴泊先生因担任关联方中石化集团财务部总经理，董事钟富良先生因担任关联方联合石化副总经理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追加确认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号）。

#### **十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蛇口友联船厂及其下属公司发生船舶修理等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中石化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油品运输的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发生船用燃料油、润滑油采购的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招商局海通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物料备件供应及船用设备代理等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深圳海顺海事服务有限公司发生船员管理或代理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中外运长航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货物运费及船舶租金、场地租费、船舶修理、港口使费和靠泊费，采购船用燃料油、润滑油、船员管理/代理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货物运输及船舶出租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场地租费、港口使费和靠泊费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副董事长宋德星先生因担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招商局集团”）交通物流事业部/北京总部部长，董事赵耀铭先生因担任招商局集团安全监督管理部部长，董事邓伟栋因担任招商局集团资本运营部部长，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中“预计 2021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第 1 项、第 3 项、第 4 项、第 5 项、第 6 项、第 7 项，副董事长吴泊先生因担任关联方中石化集团财务部总经理，董事钟富良先生因担任关联方联合石化副总经理，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中“预计 2021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第 2 项。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号）。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六、关于授权向招商局慈善基金捐赠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 2021 年度在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的额度内向招商局慈善基金会捐赠，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该基金会按照实际使用金额签署 2021 年度捐赠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长谢春林先生因担任招商局慈善基金会有限公司理事、副董事长宋德星先生因担任招商局慈善基金会理事、董事赵耀铭先生因担

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安全监督管理部部长，董事邓伟栋因担任关联方招商局集团资本运营部部长，以上 4 名董事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七、关于 2020 年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2020 年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八、关于聘任徐挺惠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挺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本届高级管理人员。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九、关于向关联方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续借人民币 3 亿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向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续借款项 3 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委托续借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借款年利率为 1.9%。期限届满可续期；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协议。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宋德星先生、赵耀铭先生、邓伟栋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3]号。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十、关于向全资、控股子公司授权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期限内，授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承担新增的担保责任不超过 7.666 亿美元，为控股子公司承担新增的担保责任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4]号。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十一、关于散杂货船队运力结构优化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散杂货船队运力优化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十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年度事项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决定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适时发出会议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 **徐挺惠先生简历**

出生于 1964 年 2 月。高级经济师、中欧国际商学院 EMBA。1983 年加入上海长江轮船公司，担任轮船驾驶员三副，历任该公司运输部副部长、副总经理；2012 年 7 月起历任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航运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经贸船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